

福建省应急管理厅

闽应急函〔2023〕103号

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同意龙岩市应急管理局 技师学院特种作业（低压电工） 实际操作考试点并网的函

龙岩市应急管理局：

根据你局申请，福建省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考试中心于2023年2月7日组织验收专家组对龙岩市应急管理局技师学院特种作业（低压电工）实际操作考试点（地址：龙岩市新罗区凤凰北路8号龙岩技师学院实训楼B栋4楼）进行现场验收，并提出整改意见。该实操考试点整改后，验收专家组于2023年6月28日确认整改合格，认定该实操考试点的考位设置、设备配备及安装均符合原国家安监总局《关于印发〈特种作业安全技术实际操作考试标准及考试点设备配备标准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安监总宣教〔2014〕139号）、福建省应急管理厅《关于印发〈福建省安全生产“三项岗位人员”考试与证书管理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闽应急〔2020〕2号）及省安科院《关于印发福建省安全生产考试点建设标准和验收评审表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闽安科考试〔2020〕4号）

标准要求，可承担低压电工作业实际操作考试任务。经研究，同意你局技师学院特种作业（低压电工）实际操作考试点并网运行。

福建省应急管理厅

2023年7月12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